昆明市第十中学是云南省一级完全中学，1980年被审定为省属重点中学，1994年被评为省一级（二等）完全中学。2009年晋升为省一级一等高完中。2010年5月，成立国际部，并开办加拿大国际高中班。昆十中现有白塔、求实两个校区，占地257.76亩。两校区实行统一管理、协调发展。现初高中共有101个教学班，近5700名学生。是全国学校艺术教育先进单位、全国体育卫生工作先进单位、省文明单位、省级文明学校。我校是“篮球、足球、田径、网球、乒乓球、游泳”网点学校。学校长期坚持每年一届的田径运动会、大课间体育活动、课后体育训练以及阳光体育进校园活动，高中女子篮球队参加市“希望杯”篮球比赛，实现十连冠，共获16次冠军；省级比赛获2次冠军，4次亚军；高中男篮多次获区级冠军和市级前三名；初中男、女篮共获得市“希望杯”冠军10次（女7次男3次）；游泳队多次获市级比赛冠军，盘龙区历届冠军；足球队在省级比赛中夺得两次冠军，多名队员参加省运会和全国中学生运动会。网球队参加省级比赛，获团体冠军4次，亚军两次，季军10余次。；田径队参加区级比赛连续包览团体冠军；乒乓球队也获骄人成绩，体育特长生得到良好发展。每年都有多名同学考取高等体育院校或获得国家二级以上运动员称号。

为进一步规范昆明市第十中学（以下简称昆十中）体育传统项目网点生管理，切实做好招收体育尖子生的选拔工作，提高体育后备人培养工作的质量，结合我校实际制定2018年招收体育网点生工作方案如下：

**一、   招考原则**

1、公平、公正、公开原则。严肃工作纪律，规范操作程序，严格测试标准，确保招生工作公平公正公开。

2、科学选拔原则。依据各体育项目特点，遵循体育特长生身心发展规律，科学制订合理的招生考试流程和工作体系，做到专项技能与身体素质相结合、运动成绩与培养潜力相结合，文化成绩与体育测试相结合。

3、全程监督原则。在报名、考试、录取等环节，做好信息公开工作，全程接受社会、考生和家长的监督。

**二、招生项目及人数**

1、小升初

   游泳8人（男4 女4），篮球10人（男5 女5），乒乓球2人，网球4人，足球8人（男生）、田径6人。

2、初升高

   游泳4人，篮球10人（男5 女5），乒乓球2人，网球4人，足球8人（男生），田径6人。

注：未标注的无性别要求，按考试成绩择优录取。

**三、报名条件**

（一）小升初：同时具备以下条件的考生可以报名。

1、具有昆明市学籍的应届小学毕业生。

2、考生的身高要求：报考篮球的男、女生身高须在160厘米以上，其他项目身高不限。身高未达要求但专项水平特别突出的考生，经学校招考小组讨论同意的，可适当放宽。

3、按照《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达到良好以上成绩。

4、按照昆明市小学生《学籍手册》评价标准，综合素质评价达到良好及以上者。

（二）初升高：同时具备以下条件的考生可以报名。

1、具有昆明市所属县（市）区常住户口或蓝印户口的初中毕业生。在昆明市完整接受初中三年教育，且取得连续三年昆明市学籍的省外和省内其他州（市）户口来昆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应届初中毕业生，按报考资格审核结论报考相应体育传统项目学校。

2、具有参加省、市级正式体育竞赛获得省级前八名、市级前六名证书，或在初中阶段获得国家二级及以上运动员证书。对没有获奖证书但体育专项突出的考生，经学校招考小组讨论同意的，也可报名。

3、考生的身高要求：报考篮球的男生须175厘米以上，女生165厘米以上；报考游泳的男生须170厘米以上 女出160厘米以上。身高未达要求但专项水平特别突出的考生，经学校招考小组讨论同意的，可适当放宽。

4、按照《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达到良好以上成绩者。

（三）限报情况

报考小升初项目的考生，每人限报1所学校。

报考初升高项目的考生，每人可报考2所学校，其中省一级高（完）中1所，二级完中1所。

**四、报名安排**

1、报名时间：3月31、4月1日两天

上午8:30—12:00  下午14:00—17:00。

2、报名地点：昆十中白塔校区食堂二楼会议厅

3、报名需携带的材料：报考初中体育传统项目学校的考生须提供身份证或户口册原件及复印件、就读学校开具的体质健康测试成绩证明、学籍手册原件及复印件；报考高中体育传统项目学校的考生须提供身份证或户口册原件及复印件、就读学校开具的体质健康测试成绩证明、获奖证书原件及复印件（报名校验后由学校收取复印件）。

4、报名方式：考生按规定时间携带材料到学校报名，学校审核同意后，考生按学校通知要求参加统一测试。

**五、测试安排**

1、测试时间

小升初测试：4月28日（星期六）上午8：30开始；

初升高测试：4月22日（星期日）上午8：30开始；

2、测试地点

昆十中求实校区体育场（馆）

3、测试项目

综合测试由专项素质和身体素质测试两组组成，分两轮测试，总分为100分，其中专项素质测试占70分，身体素质测试占30分。

其中，身体素质测试的项目为，小升初：60米、400米、立定跳远；初升高：100米、800米、立定跳远。

4、测试项目标准及评分要求（见附件1和附件2）

**六、选拔与录取**

1、选拔

根据考生体育测试成绩和招生指标，按1:1比例，从高到低顺序确定选拔名单。选拔名单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无异议后，上报市体育特长生选拔办公室。

根据考生第一轮专项素质的测试成绩，小升初和初升高按该专项的招生名额1:1.5比例确定人选。同时，进入第二轮测试的考生专项素质测试成绩须达到专项总分的60%。

进入第二轮身体素质测试的考生，按照两轮测试成绩和所占分值比例折算该考生的综合测试成绩。

根据综合测试成绩和项目招生名额，小升初和初升高1：1的比例择优确定选拔名单。同时，进入选拔名单的考生综合测试成绩不得低于60分。

2、录取

小升初：根据选拔名单，经市体育特长生选拔办公室审核通过后，统一办理录取手续。

初升高：根据考生填报志愿和文化成绩，依据选拔名单、特长生文化成绩录取最低控制线，统一办理录取手续。文化分最低线为我校当年统招择优录取线的90%。对专项测试成绩或两项测试成绩排名本校本项目第一、文化分不低于我校当年统招择优录取线80%的考生，待向市体育特长生选拔办公室提出特招申请，批准后作特招录取。

录取校区：昆十中所有初升高网点项目和小升初田径、足球录取在求实校区，其余小升初项目均录取在白塔校区。

**七、咨询及监督电话**

咨询电话：63125637  15368227352 13698738244

监督电话：63126933

**昆明市第十中学**

**2018年3月20日**